

ནང་ཆེན་ཁྲིའུ་མཁོ་སྤྱོད་རྩུས་ཡིག་ཆ། 囊谦县财政局文件

囊财绩字【2024】146号

囊谦县财政局 2024 年 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开展情况总结

玉树州财政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厅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财政工作实际，以深化简政放权、提高工作效率、提升服务水平为重点，按照“随机抽取被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检查人员”的要求，积极扎实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，全力推进随机抽查事中事后监管制度，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，增加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，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。现将工作具体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主要做法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目标。抓好政务公开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；制定了《囊谦县财政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细则》，确保本年度监督检查工作落实到位。全局干部充分认识到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认真落实“一岗双

责”履职尽责，敢于担当，落实责任分工，抓好组织实施，确保完成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加强人员培训，提升监督水平。一是建立监督检查人员名录库。二是多种形式组织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文件，利用全局会议、专题会议、普法考试等方式促使我局监督人员全面掌握执法的相关法律规定。三是针对监督检查中出现的新问题、新矛盾，组织研究解决方案，交流工作经验，使监督人员的执法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（三）健全运行机制，确保抽查实效。一是确定科学抽查方式，制定严格的抽查工作规则。二是建立随机抽查对象库，针对群众反映和关心的问题，合理规划抽查工作的时间、范围和频次，同步开展各项监察工作，改变陈旧的执法模式和观念，形成机动灵活的工作状态。三是强化结果运用，明确要求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依法依规加大惩处力度，并纳入全县违法违规黑名单及时予以重点监督。

二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督检查成果

2024年，我局根据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69号）规定，对重点单位开展专项等开展监督检查。今年组织25次随机检查，参与抽查的人员13人次。主要检查各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，做到抽查事项全覆盖。对我局抽查事项结果及时在网上公布公开。

三、持续加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

1、按照“法无授权不可为、法定职责必须为”的原则，明确抽查依据、抽查主体、抽查内容、抽查方式等。坚持凡

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，一律不得擅自开展检查。

2、持续推进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机制。根据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建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监督检查人员的“双随机”抽查机制。

3、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。根据财政系统监管力量、监管对象、监管工作量、监管风险等进行调研和摸底，并在此基础上制定随机抽查制度，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。

4、持续推进随机抽查的程序规定。按照合法性、适当性、可操作性原则，结合财政工作实际，建立随机抽查的程序规定，规范随机抽查程序，落实抽查人员责任，细化抽查方式方法。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依法惩处，增强守法自觉性。抽查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发布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5、实行动态管理。对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实行动态管理，及时录入、更新相关信息，确保监管对象齐全、监管人员合格、监管事项合法。通过强化部门联动，设立联席会议机制，建立规模化、专业化督查团队，推进多部门协同检查，提高“双随机”检查效率和社会影响力。

襄谦县财政局

2024年11月28日